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制訂/修訂說明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文件編號與名稱** | [1210-006推廣教育課程招生作業](#研究發展處) | **單位** | **研究發展處** |
| **版次** | **文件制訂/修訂內容** | **制/修訂日期** | **修訂人** | **秘書室確認欄** |
| 1 | 新訂 | 100.3月 | 王素玉、沈珮甄 |  |
| 2 | 1.修訂原因：隸屬單位變更為終身教育處。2.修正處：（1）流程圖單位名稱變更。（2）作業程序修改2.1.。（3）使用表單修改4.1.-4.4.。（4）依據及相關文件刪除5.6.及新增5.6.、5.7.。 | 102.3月 | 王素玉、沈珮甄 |  |
| 3 | 1.修訂原因：法規更新。2.修正處：（1）流程圖。（2）依據及相關文件刪除5.2.及5.5.，其後調整條序，並修改原編號5.1.、5.3.-5.5.。 | 104.4月 | 王素玉、沈珮甄 |  |
| 4 | 1.修訂原因：隸屬單位變更為研究發展處。2.修正處：（1）流程圖單位名稱變更。（2）使用表單修改4.1.-4.4.。 | 105.10月 | 王素玉 |  |
| 5 | 1.修訂原因：配合研究發展處法規修正而修改。2.修正處：依據及相關文件修改5.2.。 | 107.12月 | 王素玉 |  |

回[研究發展處](#研究發展處)、[目錄](#目錄)

表單修訂日期：107.12.12

保存期限：至依附的文件作廢為止

|  |
| --- |
| **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** |
| 文件名稱 | 制訂單位 | 文件編號 | 版本/制訂日期 | 頁數 |
| **推廣教育課程招生作業** | 研究發展處 | 1210-006 | 05/107.12.12 | 第1頁/共2頁 |

回[研究發展處](#研究發展處)、[目錄](#目錄)

**1.流程圖：**



|  |
| --- |
| **佛光大學內部控制文件** |
| 文件名稱 | 制訂單位 | 文件編號 | 版本/制訂日期 | 頁數 |
| **推廣教育課程招生作業** | 研究發展處 | 1210-006 | 05/107.12.12 | 第2頁/共2頁 |

回[研究發展處](#研究發展處)、[目錄](#目錄)

**2.作業程序：**

* 1. 課程文宣招生宣傳方式有網站、佈告欄、刊登報紙廣告及直接傳真各團體機關公司行號，招生宣傳至少20個工作天。
	2. 學生報名資格審查通過即繳交學費，確定報名人數並計算開班成本，確認後再決定是否開班。學分班如招生人數不足則不予開班、非學分班則擇期再招生。
	3. 學員資料建檔。
	4. 電話通知學員上課及教室。
	5. 製作學員簽到（退）及教學日誌、學員名冊、學員證、上課講義。

**3.控制重點：**

* 1. 推廣教育招生人數、修讀學分、授課時間及教學地點是否依規定辦理。
	2. 開班計畫及審查紀錄等相關資料是否留存本校備查。
	3. 每學年度結束後規定期間內，是否將該學年度所辦理學分班及非學分班實際開班情形彙報教育部。
	4. 推廣教育招生簡章中是否註明本班次為學分班（或非學分班），且不授予學位證書。
	5. 各項開班預算控管及請款作業。

**4.使用表單：**

* 1. 佛光大學推廣教育中心碩士學分班報名表。
	2. 佛光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學士學分班報名表。
	3. 佛光大學推廣教育中心非學分班報名表。
	4. 佛光大學推廣教育中心學員簽到（退）及教學日誌表。

**5.依據及相關文件：**

5.1.專科以上學校推廣教育實施辦法。（教育部103.10.17）

5.2.佛光大學研究發展會議。